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3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17 年前三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17 年前三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17 年前三季度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7 年 9 月 30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

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及应收款项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7年前三季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09,051,221.84 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 2016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73,758,223.22	384.05%
存货	35,292,998.62	183.77%
合计	109,051,221.84	567.8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由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超过公司经审计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需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09,051,221.84 元，准备计入公司 2017 年前三季度损益，共计减少公司 2017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8,178.84 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约 8,178.84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

账面价值	1,534,181,906.42
资产可收回金额	1,412,626,113.79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计提金额	73,758,223.22
计提原因	在资产负债表日个别应收账款存在超期且金额重大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价值	1,232,732,017.66
资产可收回金额	1,197,178,871.87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 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计提金额	35,292,998.62
计提原因	期末部分存货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资产减值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 2017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因此，我们对该事项无异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计提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 2017 年前三季度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09,051,221.84 元。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公司 2017 年前三季度损益。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计提 2017 年前三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

见。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30日